

等 別：三等考試

類 科：行政執行官

科 目：訴願法與行政訴訟法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台北市 A 電視台播放未加註記「飲酒過量，有害健康」等相關警語之廣告，致遭台北市政府處壹百萬元罰鍰。A 對此罰鍰處分，若逾期提起訴願，受理訴願之機關應如何處理？又 A 逾期提出訴願五日後，才發現台北市政府處壹百萬元之罰鍰處分，違反菸酒管理法第 55 條最高僅得處五十萬元之規定。此時，A 有無救濟途徑，試分析說明之。(25 分)
- 二、在訴願程序中，可否成立和解以終結訴願程序？試依學理與實務分析說明之。(25 分)
- 三、A 為 B 大學學生，B 以 A 在學期中缺課九週，違反該校學則，缺課不得高於全學期授課時數三分之一（即六週）之規定，將 A 該學期所有必修、選修科目，均予扣考，以零分計算，致 A 不及格學分數，在連續兩學期中均達二分之一以上，而受到 B 大學之退學處分。A 收到退學處分後，以其缺課時數僅有四週，而學校計算有誤，乃提起確認該退學處分為違法之行政訴訟。本案應如何審理，試分析說明之。(25 分)
- 四、甲航運公司油船在高雄港外海發生漏油污染事件，致乙農民在高雄縣某鄉附近海域養殖之魚類大量死亡。乙及其居住在台北市之友人丙乃以書面將相關情形，分別告知高雄縣政府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，但久久不見相關機關之油污清除行為，本案乙、丙有無法律救濟途徑，試分別析述之。(25 分)